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2025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2025-030)。

2025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490,000股标的股票已于2025年10月28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9.4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向不超过7名参与对象授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非交易过户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验资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7人,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共计3,685,500份,对应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390,000股,按每股9.45元计算缴纳,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为3,685,500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026年5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90,000股标的股票已于2026年5月18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9.45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权益过户完成,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2,88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8%。

三、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80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且满足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解锁条件后,开始分期解锁,每期解锁股份数上限分别为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50%。实际解锁比例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每股分配金额不变,拟派发现金分红的总额由62,309,280.00元(含税)调整为62,426,280.00元(含税)。

本次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90,000股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非交易过户至“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导致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数由207,697,600股调整至208,087,600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51,927,971.80元。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8,087,6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90,000股后的基数为207,697,600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62,309,280.00元(含税),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26%。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实施了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年度内已累计回购股份430,000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234,457.28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为69,543,737.2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0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390,000股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8日非交易过户至“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由原390,000股变更为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依据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变动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如下: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公司总股本208,087,600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62,426,280.00元(含税),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32%。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实施了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年度内已累计回购股份430,000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234,457.28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为69,660,737.2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07%。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其他内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6-055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短期涨幅偏离基本面,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鸿控股”或“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金鸿,证券代码:000669)价格严重脱离公司基本面情况,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自2026年2月10日披露《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超过50%,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自2026年5月14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结构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涨停。目前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后先行进行庭外重组,并未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已多次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重大风险提示性公告,并多次提示公司股票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股票价格存在短期快速回落的风险。如未来公司股票价格进一步异常上涨,公司可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核查,投资者参与交易或将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重大事项进展

(1)实际控制人变更进展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坤杰能源发来的《关于合伙结构变更的告知函》,获悉其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结构事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徐博先生变更为李文浩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坤杰能源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近期,公司关注到部分财经媒体平台有投资者发帖称李文浩先生系洛阳国资委派、本次实控人变更系配合洛阳、与韩国三星海力士有关、松树资本产业导入上市公司等。公司在此郑重澄清,以上信息均属不实言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庭外重组事项进展

湖南省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衡阳中院”或“法院”)同意金鸿控股先行进行庭外重组,不代表正式受理公司重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能否被法院受理重整、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虽然《重整投资协议》已经签署,但仍可能存在协议被终止、解除、撤销、认定无效或不能履行等风险;仍可能存在因重整投资人筹措资金不到位等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投资义务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存在其他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9日起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的关于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尚需深交所的审核,公司股票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澄清声明

近期,公司关注到部分财经媒体平台有投资者发帖称李文浩先生系“洛阳国资委派”、“本次实控人变更系配合洛阳”、“李文浩先生与韩国三星海力士有关”、“松树资本产业导入上市公司”等。对此,公司澄清并郑重声明如下:

1、关于产业投资人及其实际控制人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与产业投资人洛阳宏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洛阳宏创”)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经核查,洛阳宏创的向上股权穿透结构为:洛阳宏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持股的企业。

李文浩先生与上述主体(洛阳宏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洛阳宏创系通过市场化、法治化的公开招募遴选程序,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议后中选的本公司产业投资人,其遴选过程独立、公正,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无关。根据《重整投资协议》,本次投资目的在于洛阳宏创作为产业投资人参与金鸿控股庭外重组及重整,认购金鸿控股根据重整计划转增的股票,成为重整后金鸿控股的控股股东,取得金鸿控股实际控制权。截至目前,公司庭外重组在依法合规地推进,后续,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辅助机构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2、关于李文浩先生与三星、海力士等韩国企业的关系

经向实际控制人李文浩先生本人核实,李文浩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与韩国三星集团、SK海力士株式会社等韩国企业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业务合作关系、人员交叉任职关系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安排。相关传闻纯属网络用户捏造。

3、关于松树资本产业导入上市公司

经核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文浩先生,从未与松树资本或其关联方就任何资产注入、产业导入事项进行过任何形式的接洽、谈判或签署任何协议。公司不存在通过松树资本导入产业的计划或安排,相关传闻严重失实。

二、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金鸿,证券代码:000669)价格严重脱离公司基本面情况,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自2026年2月10日披露《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超过50%,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自2026年5月14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结构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涨停。目前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后先行进行庭外重组,并未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已多次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重大风险提示性公告,并多次提示公司股票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股票价格存在短期快速回落的风险。如未来公司股票价格进一步异常上涨,公司可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核查,投资者参与交易或将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坤杰能源发来的《关于合伙结构变更的告知函》,获悉其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合伙结构事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徐博先生变更为李文浩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坤杰能源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近期,公司关注到部分财经媒体平台有投资者发帖称李文浩先生系洛阳国资委派、本次实控人变更系配合洛阳、与韩国三星海力士有关、松树资本产业导入上市公司等。公司在此郑重澄清,以上信息均属不实言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衡阳中院同意金鸿控股先行进行庭外重组,不代表正式受理公司重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能否被法院受理重整、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虽然《重整投资协议》已经签署,但仍可能存在协议被终止、解除、撤销、认定无效或不能履行等风险;仍可能存在因重整投资人筹措资金不到位等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投资义务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9日起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关于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尚需深交所的审核,公司股票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事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内部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利润亏损的风险:根据公司披露的2026年度一季度报告,2026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602.6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4.44%;但因研发投入与市场宣传推广费投入较大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5.94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亏损扩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34.0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602.6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4.44%;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创新药研发进展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生物创新药领域,公司不断拓展公司战略业务,通过控股公司舜景医药、参股公司智源生物和尧景基因彩极布局抗体药物、核酸药物等生物制药领域前沿创新技术。并已形成了舜景医药处于Ⅱ期临床研究中的全球首款心梗急救抗体药SGC001、已递交临床实验申请的SGT003、智源生物处于Ib期临床研究中的AD治疗抗体药物AA001,以及尧景基因的肝外靶向小核酸药物递送平台的第一波成果。

其中:舜景医药的心梗急救抗体药SGC001,已于2026年3月9日完成Ⅱ期临床研究首例受试者入组及给药,并于2026年4月25日在北京召开SGC001Ⅱ期临床研究者会,全国20余家参研中心参会,目前项目Ⅱ期临床研究正按计划如期进行中;SGC001用于预期重症胰腺炎适应症的二期临床研究将于近期向CDE提交申请;舜景医药基于自主构建的NexTreg?技术平台开发的新型双特异性抗体候选药物SGT003注射液已于2026年4月初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其他在研管线研发进展正常。

智源生物处于Ib期临床研究中的AD治疗抗体药物AA001,已于2026年3月初完成首例阿尔茨海默病受试者入组给药,目前Ib期临床研究正按计划如期进行中。

(三)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五)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70%。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短期跌幅较大,可能存在价格波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利润亏损的风险:根据公司披露的2026年度一季度报告,2026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602.6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4.44%;但因研发投入与市场宣传推广费投入较大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5.94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亏损扩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34.0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三)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2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6,17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46,17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2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0年5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洪艳蓉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0年5月21日至2020年5月3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6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35)。

(四)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37)。

(五)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1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九)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十)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预留授予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调整后)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调整后)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总数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4人)				11.8400	4.6176	39.00%
合计				11.8400	4.6176	39.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5月22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46,176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另有豁免的除外。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92,707,940	+46,176	92,754,116

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5月7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6)第0000005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2020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4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4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46,176.00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00%。4名自然人实际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6,176.00元,其中:货币出资46,176.00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5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59,381.05元,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77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92,754,116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76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0.05%,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利达　公告编号:2026-042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总经理鲁崇明先生、董事会秘书何利民先生、财务总监孙振华先生、独立董事黄鹏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答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现就本次说明会上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一、请问公司2025年及2026年一季度营收情况如何?是否完成预期了呢?

答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情况如下: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4亿元,同比下降37.23%;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亿元,同比下降58.29%。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营业收入下滑主要影响因素:一是宏观经济环境和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建筑装饰行业整体需求放缓,尤其是房地产相关的装饰工程订单大幅减少;二是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虽然短期影响了收入规模,但有效降低了经营风险。谢谢!

问题二、请问公司2025年是否有分红计划和派息政策?

答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5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不具备分红条件,因此2025年不进行现金分红和派息。谢谢!

问题三、您好,请问公司今年有扩展其他业务的打算吗?

答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是公司深耕合规、化解风险,全力实现摘星去帽的关键一年。公司将聚焦核心优势业务板块与重点区域,全面精简、收缩、剥离非核心区域及低效业务;集中技术、资金、人才等优质资源加码装配式装修等领先赛道,做强做优“柯系精工”等拳头产品,同步推进装配式产品海外市场布局与出海拓展,培育增量业务赛道。公司也将主动开拓优质新兴市场,挖掘高质量业务机会,持续拓宽增收渠道。紧抓产业整合与投资并购机遇,有序拓展新兴业务赛道、延伸产业链布局,丰富盈利模式,培育核心第二增长曲线,为公司长远稳定发展注入强劲新动能。谢谢!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公告编号:临2026-020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18日、2026年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18日、2026年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电科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事项

2026年5月,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沪证监处罚字[2026]2号),上海证监局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给予行政处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18日、2026年5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公司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